

证券代码：870557

证券简称：华中人才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5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2月2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曹冬梅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借款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1、根据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

向招商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 万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 1 年。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段兆、段孟夫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2、为满足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申请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此次贷款性质为工商银行经营贷，期限 1 年。公司法定代表人段兆为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3、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汉支行申请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 1 年。公司以名下房产：【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77 号金融港后台服务中心一期 A4 栋 4 层 02 号】为此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。同时，公司股东段兆、段孟夫、武汉世纪盛邦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上述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股东借款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增加资金流动性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段兆先生向公司无偿提供借款，最高借款余额不超过 1500 万，可在该额度内滚动循环借款，期限 1 年。自实际出借该笔款项之日起期限起算。

#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、《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3月5日